

汕头市潮阳区财政局文件

汕市潮阳财会〔2020〕6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会计基础工作 及规范内部控制管理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直各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会计基础工作，提高单位内部管理水平，规范内部控制，严肃财经纪律，防范财务风险，加强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促进各单位严格执行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不断提高财务管理和会计工作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现就进一步加强我区会计基础工作及内部控制管理提出如下要求：

一、提高认识，加强管理。会计基础工作是会计工作的基本环节，也是经济管理工作的重要基础。做好会计基础工作，对建立规范的会计工作秩序，加强内部管理，提高会计工作水平有着重要的意义。各单位要充分提高思想认识，加强领导，规范管理，按照要求设置工作岗位，合理配备会计人员，构建完整的会计管理体系。加强会计队伍建设，重视和支持会计人员参加继续教育和职业道德教育培训，不断提升人员素质，提高会计管理水平。提高单位领导对会计人员继续教育重要性的认识，保证学习时间，提供必要的学习条件。

二、加强制度建设，规范内部控制管理。各单位要切实负起主体责任，严格执行财政部《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财会〔2012〕21号)规定，进一步提高行政事业单位内部管理水平，规范内部控制管理。特别是要建立健全货币资金岗位责任制，合理设置岗位，不得由一人办理资金业务的全过程，确保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严禁一人保管收付款项所需的全部印章。财务专用章应当由专人保管，个人名章应当由本人或授权人员(非印鉴留存人员)保管。负责保管印章的人员要配置单独的保管设备，并做到人走柜锁。要完善内部财务管理办法，积极开展内部审计，切实提高财务管理能力。加强廉政风险防控，完善单位重大事项集体决策和会审制度，及时发现和纠正部门预算执行、资金使用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做到过程留痕、责任可查。建立内部

牵制制度和稽核制度，形成相互制约、相互监督的会计工作机制。对单位的经济活动进行风险评估，制订防控措施，规范内部会计管理制度，形成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明确单位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的职责、权限；建立会计人员岗位责任制度。规范财务收支审批制度，明确审批权限、程序和责任，完善管理机制。

三、加强财务管理，规范会计核算。要严格按照《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和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的要求进行会计核算，规范管理。要依法设置会计账簿，准确使用会计科目。原始凭证必须真实、合法，填写清楚、齐全，并完整反映经济活动收支情况，外来原始凭证一般应使用税务发票或财政非税票据以及国家规定的其他合法票据，不得使用白条入账。要严格执行现金管理规定，严禁超限额现金支出。要及时登记账簿，定期结账，确保账证、账账、账实相符，及时、完整编报会计报表。

四、加强会计档案管理，严格按程序处置到期档案。要严格按照《会计档案管理办法》管理会计档案。建立会计档案的立卷、归档、保管、查阅和销毁等管理制度，并指定专人管理。

汕头市潮阳区财政局
2020年8月21日





汕头市潮阳区财政局

2020年8月21日印发
